江苏省食品检验检测能力提升经费

绩效评价报告

**一、项目情况**

**（一）项目概况。**

2021年，以提升中心肉制品及农产品农（兽）药残留及重金属检验检测能力提升项目为根本出发点，以我市特色产业和长寿食品产业链为主线，保障全市人民舌尖上的安全为基础，兼顾支持地方企业发展需求，中心向省局申请了检验检测能力提升项目。项目总投资600万元，省局补助300万元，地方财政配套300万元。省局补助300万元使用明细如下：实验设备升级费33.195万元，购置进口理化检测仪器设备17.13万元，购置进口前处理仪器设备21.24万元，微生物实验室设备升级改造费（第二期40%）44.26万元，支付微波消解仪、电感耦合等离子体质谱仪第二阶段30%部分44.286万元，支付凯氏定氮仪合同价30%部分8.85万元，支付全自动点位滴定仪自动进样器＋氯离子电极付合同65%部分6.7925万元，支付液相色谱示差折光检测器(安捷伦G7162A）合同65%部分6.097万元，支付脂肪索氏抽提仪(foss 8000)合同65%部分19.435万元，支付烘箱（美墨尔特UF110）合同65%部分1.9097万元，支付马弗炉（thermoBF51894C-1）合同65%部分2.8808万元，购置全自动微生物鉴定仪59.8万元，2台高速冷冻离心机（sorvallst plus)付至合同95%部分11.359776万元，1台超纯水处理系统（EQ7000)付至合同95%部分9.036185万元，1台刀式研磨仪（GM300）付至合同95%部分5.938065万元，1台氮吹仪+氮气发生器（turbovap+120L/min)付至合同95%部分6.9509万元，1台电子天平付至合同95%部分0.839074万元。

**（二）绩效目标。**

总目标：保障全市人民舌尖上的安全，促进农业可持续发展；提升我市长寿食品特色产业市场竞争力；为食品安全行政监管执法提供技术支撑。

年度阶段性目标：根据项目序时进度和检测需求购置相应扩项所需的检测设备。

**二、评价情况**

（一）项目特点分析。购置一批大型检测设备用于食品安全检验检测，对农（兽）药残留、重金属、微生物等检测参数检测能力进行扩项。对人民群众关心的食品中农（兽）药残留、重金属、有毒有害物质等参数做到全覆盖。

（二）评价思路方法。

本次评价项目主要围绕项目决策、过程管理、产出效果和社会效益等方面开展，综合评价资金使用绩效。主要采取比较法，通过对绩效目标和实施效果比较，指标制定上定量与定性相结合，优先定量，综合分析绩效目标实现程度。

（三）评价工作情况。

电感耦合等离子体光谱仪（ICP-MARS）、进口微波消解仪、全自动微生物鉴定仪、全自动核酸提取及PCR荧光分析系统、凯氏定氮仪、PⅡ实验室改造及配套设备、试剂耗材、全自动定位滴定仪、全自动定位滴定仪自动进样器、液相色谱仪示差折光检测器、其他小型设备均已购置到位。申请资质认定扩项2次，共计扩项食品参数185个，非食品参数141个。做到了食品中农（兽）药残留、重金属、有毒有害物质等参数做到全覆盖。检测参数增加53.12%，检测效率提升1.5倍，检测规模2058批次/年。

（四）绩效评价结论。

从资产管理、配置、效果等方面，对检验检测工作、特种设备作业人员考试工作进行绩效评价，综合评价得分98分，评价结论“优秀”，群众满意度≥95%。

**三、项目绩效。**

**（一）项目过程情况**

1、资金到位率。省局项目补助**300**万元，实际到位**300**万元，资金到位率100%。

2、预算执行率。省局项目补助经费预算**300**万元，实际使用**300**万元，预算执行率为100%。

3、资金使用合规性。该项资金在使用过程中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以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资金的拨付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符合项目预算批复或合同规定的用途，不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

4、管理制度健全性。该项目已建立基本的业务管理制度，业务管理制度合法、合规。执行中按照局财务管理制度要求，财务管理制度合法、合规、完整。

5、制度执行有效性。该项目遵守相关法律法规和相关管理规定，项目调整及支出调整手续完备，发明专利授权证书、奖励文件等资料齐全、归档到位，组织调度、协同推进等相关机制落实到位。

**（二）项目产出情况**

1、数量指标。检测参数在原有的基础上增加53.12%。每年检测规模达到2058批次/年。

2、质量指标。配备适宜的检测设备，并对其有效控制，以保证检测数据的准确可靠，扩大检测覆盖率，提供优质检测服务，报告差错率≤2%。

3、时效指标。检测效率提高1.5倍，缩短检测周期。按序时进度完成项目建设任务，按时申请项目验收。

（三）项目效益情况

1、社会效益指标。提高我市食品质量安全，促进农民增收、农业增效。

2、经济效益指标。大大提升中心检测能力，扩大检测范围，检测能力将范围覆盖本地区的食品、农产品、水产品、畜产品，所有监督抽查检测都无需外包，每年能够为财政支出节省200万元以上。

**（四）项目满意度情况。**

服务对象满意度≥95%。

**四、存在问题。**

无

**五、有关建议。**

无

**六、相关信息。**

绩效评价评分表以评价报告附件的形式反映

附件：

2021年度食品检测能力提升项目省局补助资金支出绩效自评价评分表

填报单位：如皋市市场监督管理局\_\_\_\_ 项目名称：\_\_肉制品及农产品农（兽）药残留及食品中微生物、重金属检验检测能力提升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评价指标 | | | 年初指标值 | 实际完成值 | 权重 | 得分 | 评分依据 |
| 一级指标 | 二级指标 | 三级指标 |
| 决策指标 | 项目立项 | 立项依据充分性 | 充分 | 充分 | 5 | 5 |  |
| 立项程序规范性 | 规范 | 规范 | 5 | 5 |  |
| 绩效目标 | 绩效目标合理性 | 合理 | 合理 | 5 | 5 |  |
| 绩效指标明确性 | 明确 | 明确 | 5 | 5 |  |
| 资金投入 | 预算编制科学性 | 科学 | 科学 | 5 | 5 |  |
| 资金分配合理性 | 合理 | 合理 | 5 | 5 |  |
| 过程指标 | 资金管理 | 资金到位率 | 100% | 100% | 5 | 5 |  |
| 预算执行率 | 100% | 100% | 5 | 5 |  |
| 资金使用合规性 | 合规 | 合规 | 5 | 5 |  |
| 组织实施 | 管理制度健全、制度执行有效性 | 健全、有效 | 健全、有效 | 5 | 5 |  |
| 产出指标 | 数量指标 | 检测参数在原有的基础上增加 | 50% | 53.12 | 5 | 5 |  |
| 每年检测规模达到 | 1200批次 | 2058批次 | 5 | 5 |  |
| 质量指标 | 配备适宜的检测设备，并对其有效控制，以保证检测数据的准确可靠，扩大检测覆盖率，提供优质检测服务 | 报告差错率≤2% | 报告差错率≤2% | 10 | 10 |  |
| 时效指标 | 检测效率提高一倍，缩短检测周期 | 1 | 1.5 | 5 | 5 |  |
| **按序时进度完成项目建设任务，按时申请项目验收** | 100% | 100% | 5 | 5 |  |
| 效益指标 | 经济效益指标 | 每年为政府节省财务支出 | 200万元 | 250万元 | 5 | 5 |  |
| 社会效益指标 | 提高我市食品质量安全，促进农民增收、农业增效 | 100% | 100% | 5 | 5 |  |
| 满意度指标 | 满意度指标 | 公众对本市食品质量安全检测满意度 | ≥95% | 95% | 5 | 4 |  |
| 公众对本市食品质量安全检测满意度 | ≥95% | 95% | 5 | 4 |  |
| 总计 |  |  |  |  | 100 | 98 |  |